

证券代码：400065

证券简称：亚美 3

主办券商：万和证券

亚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3 月 7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 227 号时代 E-park3 栋 5 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梅女士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5,000,6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92%。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15,000,6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92%。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4 人，董事张立科因工作原因缺席；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2 人，监事汪天寿因工作原因缺席；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董事会秘书刘梅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聘财务审计机构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协议已到期，现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及审计工作需求，拟续聘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用。根据行业标准及本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并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亚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15,000,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天胜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谭必龙、黄纯军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亚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二）《广东天胜律师事务所关于亚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亚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0 日